坚守平凡，丹心一片布春晖

——全国全省优秀教师事迹材料

山东省日照师范学校 郑永超

郑永超，男，汉族，1972年3月生，日照市岚山区人，1994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11月加入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政治高级讲师。现任日照师范学校教务处主任，兼任教务处党支部书记。参加工作以来，郑永超同志严格按照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要求自己，努力做到以生为本、严谨治学、为人师表，以身作则。工作中，他兢兢业业，任劳任怨，不忘初心，甘于奉献，为人师表，立德树人，深受学生和家长的爱戴。从教26年，担任班主任工作21年，他爱生如子，始终关注学生的终身发展，注重用高尚的人格感染学生，引导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帮助学生“点亮理想的灯、照亮前行的路”。他关心青年教师，不遗余力地辅导青年教师，他指导青年教师30多人次，4人获国家级一等奖、6人获省级一等奖，20多人获市级一等奖。26年来，他热爱学生，关心同事，得到了广大师生的高度评价，已成为全校师生心目中的最美同事，最美教师。

作为政治课教师，郑永超同志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政课教师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把能否“赢得学生，做让学生喜爱的人，给学生心灵埋下真善美的种子”作为检验自己教学成效的重要标准。他清楚地知道，增进学生对思想政治理论课价值认同的关键，在于教学的理念、方式、途径、措施是否契合学生的价值认同需求。为进一步提高自己的施教水平，郑永超同志努力学习先进教育理念，致力于课堂教学模式改革，课堂教学成果显著。现已出版著作一部，发表论文、教案、课件二十余篇，参与或主持省级、市级课题三项，多次讲授省市级公开课、观摩课。2018年10月被评选为山东省教育学会职业教育研究中心理事。由于针对性和实效性强，教学方法新颖，他的政治课备受学生欢迎，教育教学成绩优异，在学生评教中一直名列前茅，2002年1月至今，已连续五届获得日照市教学能手（骨干教师）；2009年9月被评为日照市优秀教师。

2012年3月，他担任学校新疆学员培养办主任，承担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培养工作，圆满完成了206名新疆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培养工作。2014年被新疆喀什地委评为“喀什地区赴援疆省市培养工作优秀工作者”。

2013年，他担任学校学生处主任兼学生处党支部书记，认真践行“全员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育人思想，切实加强“教育引导、心理疏导、人文关怀、规范管理”的工作机制，不断强化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管理，学校学生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工作26年，他14次获年度考核优秀，被市教育局、市人社局记三等功3次，嘉奖10多次，2011年6月被评为日照市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

2016年，他担任学校教务处主任兼教务党支部书记，注重加强教学管理体制改革，突出打造淑雅文化。通过以大赛促教学，不断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2018年11月，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获得中职组课堂教学比赛二等奖。2017年、2018年培育学校三个教学团队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省赛一等奖、国赛二等奖；培养两个教学团队获得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创新杯”信息化教学说课大赛三等奖。充分发挥学校艺术教育办学特色，注重面向全体学生实施艺术教育，连续十年承担日照市中等职业学校(幼师类)职业技能大赛，每年均获文化艺术类项目团体总分第一名。指导学生团队参加山东省第六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获得舞蹈类一等奖、声乐类二等奖，参加山东省第十九届全国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获得6个一等奖、6个二等奖；参加山东省第二十届全国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获得14个一等奖、8个二等奖、12个三等奖；组织参加“文明风采”大赛获得市级一等奖6名、二等奖12名、三等奖14名；指导学生参加日照市中职学校技能大赛职业英语赛项连续三年获得团体第一名。

2019年7月